

证券代码：836479

证券简称：泰源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9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宜兴市新庄街道工业集中区新北路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9月24日以邮件、电话及书面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陆纯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。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陆纯、潘海龙、陆科、

凌中、张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，任期三年。董事会已事先征得各非独立董事被提名人的同意，提名非独立董事与现任非独立董事未发生变化。

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，潘海龙与陆纯为夫妻关系，陆科与陆纯为兄妹关系。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雅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提名张雅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董事会已事先征得独立董事被提名人的同意，提名独立董事与现任独立董事未发生变化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青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提名王青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董事会已事先征得独立董事被提名人的同意，提名独立董事与现任独立董事未发生变化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召集全体股东召开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30 日